

序号	原原因	修订后的原因
1	第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6,796,419元。	第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66,076,241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1,116,796,41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116,796,419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额为1,266,076,24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66,076,241股。
3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奖金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债券等多种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出并实施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三)现金分红的时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奖金的派发事项。(四)现金分红的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制定现金分红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五)现金分红的信息披露：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及时披露现金分红方案及实施情况。(六)现金分红的调整：如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方案实施现金分红的，公司应当向股东大会说明原因，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调整。(七)现金分红的责任追究：公司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确保现金分红政策的落实。对于违反现金分红政策的行为，公司应当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八)现金分红的其他事项：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发放日期、发放对象、发放方式等事项，并确保现金分红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九)现金分红的其他规定：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相关事项，如现金分红的币种、现金分红的税率等。(十)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事项，如现金分红的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所有等。
4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债券等多种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出并实施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三)现金分红的时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奖金的派发事项。(四)现金分红的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制定现金分红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五)现金分红的信息披露：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及时披露现金分红方案及实施情况。(六)现金分红的调整：如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方案实施现金分红的，公司应当向股东大会说明原因，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调整。(七)现金分红的责任追究：公司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确保现金分红政策的落实。对于违反现金分红政策的行为，公司应当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八)现金分红的其他事项：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发放日期、发放对象、发放方式等事项，并确保现金分红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九)现金分红的其他规定：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相关事项，如现金分红的币种、现金分红的税率等。(十)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事项，如现金分红的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所有等。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债券等多种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出并实施积极的现金分红政策。(三)现金分红的时间：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奖金的派发事项。(四)现金分红的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制定现金分红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五)现金分红的信息披露：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后及时披露现金分红方案及实施情况。(六)现金分红的调整：如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方案实施现金分红的，公司应当向股东大会说明原因，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调整。(七)现金分红的责任追究：公司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确保现金分红政策的落实。对于违反现金分红政策的行为，公司应当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八)现金分红的其他事项：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发放日期、发放对象、发放方式等事项，并确保现金分红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九)现金分红的其他规定：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相关事项，如现金分红的币种、现金分红的税率等。(十)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公司应当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明确现金分红的其他说明事项，如现金分红的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所有等。

公司中期未分配利润为-148,562,949.65元，合并报表中期未分配利润为-993,124,327.13元。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在此情况下，为支持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转至子公司已向有未分配利润的控股子公司尽可能地向母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母公司实施现金分红2.51亿元。

三、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交易种类：外汇汇率，涉及的外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欧元、美元、捷克克朗和波兰兹罗提。

● 交易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67亿欧元（按照截至2024年4月24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约合43.28亿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公司业务遍布全球，境外销售收入较大，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外币资金收付的业务。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营业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与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67亿欧元（按照截至2024年4月24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约合43.28亿元人民币）。在授权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外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欧元、美元、捷克克朗和波兰兹罗提。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汇率变化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重大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支出成本，从而造成汇兑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的金融机构出现倒闭、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或者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三)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不足而造成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制定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控制体系、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进行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有效规范和限制。

(二)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准确的核算和披露。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或“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一、机构信息

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阜成门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A座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6人，其中47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60家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2,090.67万元。客户主要分布在制造业（包括汽车及零部件、通信和汽车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其他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所有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26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业内相关风险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23年3月20日，乐视网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1月17日《含》之增资引入乐视网信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为1.18亿，被告乐视网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过程中。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自律处分1次。

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4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 基本信息

项目负责人：邵晓磊，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接替继峰股份（603997）、万泰生物（603392）、奥申彤（200512）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项目。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子强，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接替继峰股份（603997）、爱旭股份（600732）、英可瑞（300713）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项目。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辉，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年接替复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97）、华灿光电（300323）等上市公司审计项目。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负责人邵晓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子强、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辉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来确定审计费用。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2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60万元，2024年度审计费用暂按2023年标准，预计与2023年一致。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确定审计费。

(四) 审计费用支付程序

1. 审计费用支付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均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可容诚在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服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 本次聘任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不超过10亿元的票据池业务，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 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为满足不同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兑付、票据质押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在各自质押额度范围内开展票据池业务，当自有质押额度不能满足时，可以申请与票据池内其他成员单位质押额度。质押票据到期前存入保证金账户，与质押票据共同承担/担保/履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可用于新的票据置换。

2. 合作银行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均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商业银行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确定。

3. 业务期限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期限：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具体票据池期限以银行签署的合同文本为准。

4. 金额上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享不超过10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累计到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5. 担保方式

在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票据池的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10亿元。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收取销售款时有一部分是以票据方式，同时，与供应商合作时经常采用票据的方式收账。通过票据池业务将收取票据统一存入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质押、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票据管理的人工投入。

2. 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未到期时存在的质押资产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 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加快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待支付票据流转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质押物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兑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兑付，所质押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对公司的资金流动性有一定的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兑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票据池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 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票据池业务额度：为不超过10亿元。

3.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授权人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具体办理票据池业务。

(一)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由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授权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可以使用票据池的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5. 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相关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生或内陷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6. 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7.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检查。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一、利润分配方案概述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510,931,145.54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3年净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截止2023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8,562,949.65元，仍处于亏损状态。鉴于2023年度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5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1.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一号——存货》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的存货项目进行了减值测算，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30,762,450.08元。

2. 计提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单项金融资产符合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3年度，公司计提相应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6,372,853.38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37,135,303.46元，减少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7,135,303.46元，并已在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反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为透明、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25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张鹏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发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监事会会议决议生效日期

自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议案类型：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6日14:00-16:00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霞浦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